

从单方援助到互利共赢: 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经济关系六十年*

刘中民

(上海外国语大学 中东研究所, 上海, 200083)

摘要: 为总结新中国成立 60 年来的中国外交经验, 本文对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关系进行了总结与分析。本文分三个阶段就中国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外交战略以及双方的经济关系进行了研究: 在 20 世纪 50~70 年代, 双方的经济关系主要体现为以中国单方面援助为主导的经济交往; 在 20 世纪 80 年代, 双方确立了“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新型经济关系;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 中国与发展中国家走向了互利共赢的全方位经济合作。

关键词: 中国; 发展中国家; 经济关系

中图分类号: F114.43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2-0292(2009)06-0049-06

以改革开放为分水岭, 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交往经历了深刻的变化。在 20 世纪 50~70 年代, 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交往主要表现为中国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单方面的经济援助, 且具有浓郁的政治色彩, 而双方正常的经济贸易关系则十分有限。20 世纪 80 年代初, 伴随着对时代主题的认识, 中国外交实现了从“战争与革命”到“和平与发展”的转变, 中国对外交与经济两者关系的认识实现了“经济为外交服务”到“外交为经济服务”的转变。^{[1]440-441}从 1980 年代起, “平等互利、形式多样、讲求实效、共同发展”成为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关系的基本方针。进入新世纪以来, 中国更加重视从战略高度开展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外交, 探索双方经济合作的新形式, 双方已日益形成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新型经济合作关系。

一、20 世纪 50~70 年代: 以中国单方面援助为主导的经济交往

在 20 世纪 50~70 年代, 中国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援助是中国支持第三世界国家民族解放与独立运动的重要内容, 其重要战略考虑是通过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经济援助, 巩固其政治独立。对此周恩来早就指出: “中国是一个刚刚解放不久的国家, 我们的经济还很落后, 我们在经济上还没有完全独立。”“但是由于我们认识到, 经济上的独立对于巩固政治上的独立具有重要意义, 我们在自己进行经济建设的同时, 也愿意在可能的范围内贡献我们的微薄力量, 帮助其他国家经济的发展。”^{[2]172-173}

1963 年底至 1964 年初, 周恩来在访问非洲的过程中, 正式提出了中国对外援助的八项原则: (1) 中国政府一贯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对外提供援助, 从来不把这种援助看作是单方面的赐予, 而认为援助是相互的。(2) 中国政府在对外提供援助的时候, 严格尊重受援国的主权, 绝不附带任何条件, 绝不要求

收稿日期: 2009-08-12

作者简介: 刘中民(1968-), 男, 河北省迁西县人, 上海外国语大学中东研究所教授, 主要研究方向为中东政治与文化、国际政治理论、中国外交等。

* 本文的课题来源: 2008 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当代中东国际关系中的伊斯兰因素”(08JJDGJW256); 2008 年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中东伊斯兰地区与国际体系转型研究”(08JZD0039)。本文同时得到 2006 年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07 年上海市“曙光计划”、上海外国语大学 211 工程三期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的支持。

任何特权。(3)中国政府以无息或低息贷款方式提供经济援助,在需要的时候延长还款期限,以尽量减少受援国负担。(4)中国政府对外提供援助的目的,不是造成受援国对中国的依赖,而是帮助受援国逐步走上自力更生、经济上独立发展的道路。(5)中国政府帮助受援国建设的项目,力求投资少,收效快,使受援国政府能够增加收入,积累资金。(6)中国政府提供自己所能生产的、质量最好的设备和物资,并根据国际市场的价格议价。如果中国政府所提供的设备和物资不合乎商定的规格和质量,中国政府保证退换。(7)中国政府对外提供任何一种技术援助的时候,保证做到使受援国人员充分掌握这种技术。(8)中国政府派到受援国帮助进行建设的专家,同受援国自己的专家享受同样的物质待遇,不容许有任何特殊要求和享受。^[3]在访问回国后,周恩来在向全国人大所作的报告中指出,这些原则“不仅适用于对非洲国家的援助,也适用于我国对亚洲和其他新兴国家的援助”^{[4]43}。

在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周恩来再次强调中国“支持新独立的国家自力更生,发展民族经济,巩固自己的独立,增强各国人民团结反帝的力量。我们对兄弟国家和新独立国家进行援助,把他们的力量加强了,反过来就是削弱了帝国主义的力量,这对我们也是巨大的支援。过去有人提出减少援助别国的主张,这是完全错误的。今后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增长,我们应当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认真地进一步加强对外援助,努力为国际主义作出更大的贡献”^{[5]190}。为了指导对第三世界国家的援助,中国对外经济联络部连续召开了五次对外援助工作会议。中国对外援助的数额从1950年代至1970年代中期一直保持持续增长,特别是在20世纪70年代前半期,中国的外援占同时期国家财政支出比例的58%,其中1973年高达国家财政支出的69%。^{[4]69}1970~1978年,中国共帮助37个国家建成470个项目,超过前16年(1955~1970年)建成项目的总和,其支出为新中国成立以来21年总和的159%。^{[4]60-61}非洲是当时中国对外援助的重点,在1956~1977年间,中国向36个非洲国家提供了超过24176亿美元的经济援助,占中国对外援助总额(42176亿美元)的58%。^{[6]121}

中国的对外援助对于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推动中国与发展中国家关系的发展均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极大地赢得了中国在发展中国家的政治声誉,为日后中国与发展中国家关系奠定了深厚基础。例如,有国外学者针对中国援建的非洲坦赞铁路所具有的重要政治意义指出,它所具有的“史诗般的象征意义”,预示着在现代国际关系史上,一条非西方世界间的南南合作之路的启动。^{[7]69}此外,中国对外援助所坚持的平等互利、不干涉内政、不附加任何条件的原则得到了发展中国家的广泛赞誉。坦桑尼亚总统尼雷尔在1985年接见李先念主席时曾经说过:“无论是在中国给予我国的巨大的经济和技术援助中,还是我们在国际会议的交往中,中国从来没有一丝一毫要左右我们的政策或损害我们国家主权。”^{[4]17-18}

当然,中国单方面的对外援助存在的局限性也不容否认,如超出中国自身能力,造成某些国家对中国的援助的过于依赖,对某些国家(如阿尔巴尼亚和越南)的对外援助甚至造成事与愿违的结果等,都是当时推行单方面对外援助留下的历史教训。对于这种局限性,有学者评价说:“中国援外的数量完全超过了国力的许可,有时甚至超出了对方的实际需求。……中国不惜代价地这样做,不仅超出了当时的能力,实际效果也并不理想,甚至适得其反。”^{[8]584-585}

在改革开放以前,由于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交往主要体现为中国的单方面经济援助,因而,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贸关系十分有限。中非贸易额在1977年时仅为7.2亿美元^{[9]14},中国与中东地区的贸易额在1979年时仅为6.4亿美元^{[10]430},中国与拉美国家在70年代的年均双边贸易额为10.28亿美元。^{[11]8}

二、20世纪80年代:“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新型经济关系的确立

中国在20世纪70年代就已经认识到单方面经济援助所存在的弊端。在1971~1977年召开的5次全国援外工作会议上,就多次强调在坚持国际主义的同时,要求援外工作要促进受援国自力更生,防止和克服大国主义的思想倾向,坚持因地制宜、讲求实效,防止和克服脱离实际、贪大求洋、铺张浪费的倾向。^{[7]144}在1978年,邓小平就已经认识到大规模单方面经济援助已经超出了中国的能力。他指出:“我们现在还很穷,在无产阶级国际主义义务方面,还不可能做得很多,贡献还很小。到实现了四个现代化,国民经济发展了,我们对人类特别是对第三世界的贡献可能会多一点。”^{[12]112}

改革开放后,邓小平强调中国要继续坚持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力所能及的援助,但要注意方法和效果。他指出:“应该肯定我们过去援助第三世界是正确的。我们国家经济困难,但我们还拿出必要的援外资金。从战略上讲,我们真正发展起来了,要用相当数量来援助。中国发展以后不要忘记这一点。在援助问题上,方针要坚持,基本上的援助原则还是那个八条,具体办法要修改,真正使受援国得到益处。”^{[5] 721-722}他还强调,“对外援助是一笔不少的战略支出”,“今后必须认真地做好工作,争取做到援外支出虽有所减少,但收到的效果比过去更好。要对广大干部、群众加强国际主义和爱国主义的宣传教育,使大家对外援工作有一个正确的认识”^{[7] 144}。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的胡耀邦也强调指出:“要告诉我们的同志,支援第三世界国家是一个带有战略性质的问题,切不可掉以轻心。”时任国务院副总理的李先念也强调:援外工作的成绩是主要的,方针是正确的……今后还是要援助,这个方针不能变。问题是援助多少……使援外工作做得更好,把有限的钱用好。^{[4] 70}

在上述精神指导下,1980年3月,对外经济联络部召开了全国对外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了坚持国际主义,坚持援外八项原则,广泛开展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出有进、平等互利的对外经济工作方针。^{[7] 144}随着中国对外经济工作尤其是外援工作的指导方针的调整,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经济关系的调整逐步上历史日程。在1982年12月至1983年1月,中国总理访问非洲11国,提出了我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的四项原则,即“平等互利、形式多样、讲求实效、共同发展”^[13]。1985年,中国总理在访问拉美时又提出了发展与拉美国家关系的四原则,“和平友好、互相支持、平等互利、共同发展”^{[14] 39}。与此相适应,从1983年开始,中国对发展中国家的无偿援助开始减少,在继续给发展中国家提供无息贷款,实施承建成套项目的同时,中国与发展中国家开始开展多种形式的经济技术合作,如承包工程、提供劳务、技术服务、独资或合资经营、合作管理等。这种转变影响到一些发展中国家对中国看法的波动,中国驻一些发展中国家的使节在工作中还增加了一项解释工作,以消除对方对中国减少援助的误解,以推动合作。^{[14] 39}

需要指出的是,对外援助的相应减少并不意味着对外援助工作的削弱,而是要更加注重实效和量力而行。中国领导人强调:“对中国已承建的项目,我们将保质守约,认真建好。对于第三世界中最困难和特别需要帮助的国家,我们将继续给以力所能及的援助,(但)主要是建设一些投资少、效益好、直接为当地人民服务的项目。”^{[14] 39}1983年国务院领导在接见第六次全国援外工作会议代表时强调: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虽然很穷,但是个大国,我们有责任、有义务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向第三世界国家提供援助,这是我们国家的性质决定的。全党要统一认识。我们对外援助既要量力而行,又必须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指钱,尽力而为指精神。我们为第三世界办点好事,虽然资金有限,但决心不能减退,精神不能减弱,能够做的事,我们必须努力做好。^{[4] 70}

在20世纪80年代,面对新的国内和国际形势,中国和发展中国家在继续加强友好的政治关系的同时,开始将重点转向经贸合作,强调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开展各种领域的经济技术合作,从而大大拓宽了中国和发展中国家经济技术合作的范围,双方经济关系从中国对发展中国家提供经济援助为主逐渐转变为互利合作为主,这一转变使中国和发展中国家的关系有了崭新而充实的内容。

20世纪80年代,中非贸易额在起伏中保持着增长的势头,其总体贸易规模保持在10亿美元左右。此外,截至20世纪80年代末,中国同40多个非洲国家共签订承包工程和劳务合同2000多个,参加承包劳务人员达8000余人。^{[15] 23}1978~1992年间,中国与中东国家的贸易总额已从10.84亿美元上升到35.25亿美元。^{[16] 195}中国与拉美国家的经贸关系也得到长足的发展。整个50年代,中拉贸易额累计只有3716万美元,60年代累计为20.56亿美元,70年代年均贸易额在10亿美元左右。80年代以后,中拉贸易额连年递增,到1989年时已达29.69亿美元。^{[17] 5 [18] 240}但是,由于80年代世界经济增速下降,国际市场上农产品价格下降、需求减少,发展中国家的经济都不同程度地陷入困境,对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合作产生了一定的消极影响。

三、20世纪90年代以来:互利共赢的全方位经济合作

20世纪90年代以来,“坚持互利合作,实现共同繁荣”日益成为中国关于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核心主张,同时也是中国与世界各国进行经济合作的总体战略思想,而这一战略的核心思想是在国际经济

体系层面推进世界的互利合作和共同繁荣,使发展中国家充分享有世界的发展与繁荣。为此,中国特别强调:“经济全球化应该使各国特别是广大发展中国家普遍受益,而不应造成贫者愈贫、富者愈富的两极分化。联合国应该采取切实措施,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要大力推动发展中国家加快发展,使 21 世纪真正成为‘人人享有发展的世纪’。”“发达国家应该为实现全球普遍、协调、均衡发展承担更多责任,进一步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重债穷国和最不发达国家开放市场,转让技术,增加援助,减免债务。发展中国家要充分利用自身优势推动发展,广泛开展南南合作,推动社会全面进步。中国将尽自己所能,为推动各国共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19]

在这一战略思想的指导下,中国积极“尽最大努力援助其他发展中国家,促进各国共同发展”,并“力所能及地提供无私援助,帮助发展中国家不断增强自主发展的能力”。截至 2005 年底,中国共向 110 多个国家和区域组织提供了援助,援助项目达 2 000 多个。中国已减免了 44 个发展中国家总计 198 笔价值约 166 亿元人民币对华债务。2005 年 5 月,中国国际扶贫中心在北京正式成立。2005 年 9 月,在联合国成立 60 周年首脑会议发展筹资高级别会议上,中国国家主席宣布了中国加强对其他发展中国家援助的新举措:给予所有同中国建交的 39 个最不发达国家部分商品零关税待遇,优惠范围将包括这些国家的多数对华出口商品;进一步扩大对重债穷国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规模,并通过双边渠道,在今后两年内免除或以其他处理方式消除所有同中国有外交关系的重债穷国 2004 年底前对华到期未还的全部无息和低息政府贷款;在今后三年内向发展中国家提供 100 亿美元优惠贷款及优惠出口买方信贷,用以帮助发展中国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双方企业开展合资合作;在今后三年内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的相关援助,为其提供包括防疟特效药在内的药物,帮助他们建立和改善医疗设施、培训医疗人员;在今后三年内为发展中国家培训培养 3 万名各类人才,帮助有关国家加快人才培养。^[20]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在具体的经济领域,中国进一步努力探索与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的新形式。中国与发展中国家合作的主体逐步从双方政府转为双方企业,实行援外方式多样化和援外资金来源多元化。中国主要提供具有援助性质的政府贴息优惠贷款和援外项目合作方式,帮助受援国建设当地需要而又有资源的项目,以资本为纽带,把援外、工程承包、劳务合作与外贸出口结合起来,推动中国企业与受援国企业长期合作,从而使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合作取得了重大进展。^[21]¹⁹⁵⁻¹⁹⁶在 1995 年召开的全国援外改革工作会议上,在继续遵循援外八项原则和经济技术合作四原则的基础上,中国政府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政策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和改革。其主要内容是:在坚持不附加任何条件的前提下,中国积极推行优惠贷款、援外项目的合资合作。在会议上,原中国外经贸部部长吴仪指出:“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推进和世界形势的变化,中国对外援助所面临的国内外环境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为适应形势变化,中国援外工作改革将主要推行两种新的方式:“一是国际通行的政府贴息优惠贷款方式。中国政府提供具有援助性质的优惠贷款,即动员一部分银行的资金、通过政府贴息,使向受援国提供的贷款利率降低,条件变得优惠,具有援助性质。二是积极推动援外项目合资合作的方式。这是援外的一种新的方式,其特点是中国企业同受援国企业在中国政府与受援国政府原则协议范围内,双方政府给予政策和资金扶持,主要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的方式或中国企业独资经营的方式实施中国对外援助项目。”^[22]

中国发展援助的新模式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得以推行,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这在中国的对非发展援助中体现得最为明显。1995 年下半年,时任国务院副总理的朱镕基访问东、南部非洲七国,李岚清副总理访问了西非六国。这两次访问的重要目的之一是宣传中国新的援助方式。到 1996 年底,中国同 16 个非洲国家签订优惠贷款框架协议。新的援外方式逐渐为受援国所接受,中国的对非援助逐渐发展为政府贴息优惠贷款、援外项目合作合资和无偿援助等多种形式。^[9]¹⁸⁻¹⁹当前,中国对非发展援助、减债、人道主义救援等事务已经纳入 2006 年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上通过的《中非合作论坛北京行动计划(2007—2009 年)》在该计划中,中国政府决定:继续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向非洲国家提供发展援助,至 2009 年,将对非洲国家的援助规模在 2006 年的基础上增加 1 倍;今后三年内向非洲国家提供 30 亿美元的优惠贷款和 20 亿美元的优惠出口买方信贷,贷款条件进一步优惠,特别是对重债穷国和最不发达国家更加优惠;免除同中国有外交关系的非洲重债穷国和最不发达国家截至 2005 年底对华到期的政

府无息贷款债务;积极参与国际多边框架下的对非减债行动;积极参加非洲战后重建、人道主义救援、减贫等方面的对非双边和多边援助计划。^[23]

进入新世纪以来,中国更加重视从战略高度开展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外交,探索双方经济合作的新形式。在2004年召开的全国对发展中国家经济外交工作会议上,温家宝总理强调,必须从国际政治经济的大势、从国内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从外交工作的大战略和总方针出发,充分认识对发展中国家经济外交工作的重要性,要坚持“相互尊重、平等相待,以政促经、政经结合,互利互惠、共同发展,形式多样、注重实效”的指导原则,推动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外交工作上一个新水平。他指出:“要善于把政治上的友好、互信同经济上的合作、交流结合起来,以政促经,政经结合”;“经济合作的形式要多种多样,注重实效,把贸易与投资、援外资金与信贷资金、‘走出去’与‘请进来’结合起来”。会议提出,今后一个时期,一要更好地发挥对外援助的政治效应和经济效应;二要推动更多企业到发展中国家投资合作,利用境外资源,扩大工程承包,拓展国际市场;三要扩大与发展中国家的进出口贸易规模,提升出口产品的档次,积极开展服务贸易;四要深化与发展中国家的多边和区域合作,在国际经贸组织和多边机制中努力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五要充分发挥高层互访和多边会晤的作用。^[24]

进入新世纪后,根据不同的区域,制定更为系统、全面的经济合作战略,构成了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合作的另一鲜明特点,其突出表现是2006年通过的《中国对非洲政策文件》和2008年通过的《中国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政策文件》对中国与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两个区域国家经济合作的目标、领域、具体措施进行了详细的设计。在总体目标上,两个文件都强调了“经济上合作共赢”的战略目标。在《中国对非洲政策文件》中,中非经济合作的总体原则和目标是“互利互惠,共同繁荣”,中国对非经济政策是“支持非洲国家发展经济、建设国家,同非洲国家开展形式多样的经贸及社会发展领域的合作,促进共同发展”^[25]。在《中国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政策文件》中,中拉经济合作的总体原则和目标是“互利共赢、深化合作”,中国对拉经济政策是“充分发挥各自优势,不断挖掘合作潜力,同拉美国家成为互利互惠的经贸合作伙伴,促进双方共同发展”^[26]。两份政策文件既有中国与发展中国家谋求“共同发展”、“互利共赢”的高度共性特征,同时又在具体的政策举措方面针对两个地区的不同情况而有所不同,充分反映了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合作更加注重实际,更具有可操作性。

伴随中国不断调整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外交战略,伴随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关系形式的多样化与制度化,中国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合作已经遍及发展援助、贸易、投资、金融、能源等各领域,真正走向了互利共赢的全方位经济合作。

由于双边经济互补性甚强,中非在各领域的经贸合作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在2002~2006年,中非贸易额从124亿美元上升到555亿美元,年均增长45%,明显超过同期中国外贸总额增幅。^[27]2008年中非贸易额历史性地突破千亿美元大关,达到1068亿美元。中国对非投资稳步发展,中方对非直接投资存量超过50亿美元,投资总额已接近100亿美元,项目达到800多个。为鼓励支持中国企业赴非投资,2007年中国设立了中非发展基金,首期10亿美元。在总结实际操作经验的基础上,中国还将把基金总额逐步扩大到50亿美元。中国在非洲建立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进展顺利,赞比亚中国经贸合作区、尼日利亚广东经贸合作区、埃及苏伊士经贸合作区、埃塞俄比亚东方工业园等都在建设中,其中在赞比亚设立的赞中经贸合作区是中国在非洲设立的首个经贸合作区,合作区建设初具规模,已有10家企业落户,协议投资额7亿多美元,创造了3500多个就业岗位。^[28]

中国与中东国家的经贸关系的发展也十分迅速。中国与阿拉伯国家普遍签署了双边政府经济、贸易和技术合作协定。中阿之间的贸易额已由1995年的52.8亿美元增至2007年的864.09亿美元;我国与海湾合作委员会的双边贸易额从1991年的15.3亿美元增至2007年的579.93亿美元。中国与伊朗的双边经贸往来与合作也不断增强,双方贸易额从1999年的13.48亿美元增至2007年的205.46亿美元。中国与土耳其的贸易额已从2000年的12亿美元增长至2007年的117.74亿美元。此外,中国与中东国家在工程承包、劳务输出等领域的合作也不断增强。在与中东国家的经贸合作中,中国十分注重将增加对阿拉伯国家援助与增强自主发展能力相结合。中国除继续力所能及地向一些阿拉伯国家提供各类援助,还把人力资源开发合作作为最重要的领域之一。截至2005年底,中国已经为阿拉伯国家

培训了近 2 600 名各类官员和技术人员。今后,中国将继续加强与阿拉伯国家在人力资源培训领域的合作。^{[29][11]}

中国和拉美之间的贸易额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大约为 20 亿美元,到 2007 年中国和拉美贸易额历史性地突破了 1 000 亿美元大关,是 30 年前的 100 倍,中国已成为拉美第三大贸易伙伴。^[30] 在与中国建立了正式外交关系的 21 个拉美国家中,有 15 个已经与中国签署了政府间贸易协定,巴西、墨西哥、智利、阿根廷和巴拿马是中国在拉美地区的主要贸易伙伴;为了规范和促进快速增长的双向投资和贸易,中国与古巴、牙买加、玻利维亚、智利、阿根廷、乌拉圭、厄瓜多尔、秘鲁和巴巴多斯等签署了投资保护协议。^[31]

参考文献:

- [1] 曲星. 中国外交 50 年 [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0
- [2] 谢益显. 中国当代外交史 [M].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7.
- [3] 中国与非洲关系大事记 [EB/OL]. <http://www.china.com.cn/chinese/HIAW/445819.htm>
- [4] 石林. 当代中国的对外经济合作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9.
- [5] 王泰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 (1956 ~ 1969) [M].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8
- [6] W. Weinstein & T. H. Henriksen, ed., Soviet and Chinese Aid to African Nations [M]. Praeger, 1980
- [7] 王逸舟主编. 中国对外关系转型 30 年: 1978~ 2008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8
- [8] 李少军主编. 国际战略报告: 理论体系、现实挑战与中国的选择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
- [9] 李安山. 论中国对非洲政策的调适与转变 [J]. 西亚非洲, 2006(8).
- [10] 肖宪主编. 世纪之交看中东 [M]. 北京: 时事出版社, 1998
- [11] 朱文晖. 全球化下中国与拉美贸易关系的新趋势 [J]. 拉丁美洲研究, 2004(3).
- [12] 邓小平文选 [M]. 第 2 卷.
- [13] 黄泽全. 中非关系走进新时代 [EB/OL]. <http://www.chinafrica.com/news/content.asp?news-id=1877>
- [14] 张清敏. 对众多不同国家的一个相同政策——浅析中国对发展中国家的政策 [J]. 当代中国史研究, 2001(1).
- [15] 贺文萍. 国际格局转换与中非关系 [J]. 西亚非洲, 2000(5).
- [16] 田曾佩. 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外交 [M].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3
- [17] 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院拉美课题组. 中国对拉丁美洲政策研究报告 [J]. 现代国际关系, 2004(4).
- [18] 徐世澄. 拉丁美洲政治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6
- [19] 胡锦涛. 努力建立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 [EB/OL]. <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4/3699888.html>
- [20] 《中国的和平发展道路》白皮书 [EB/OL].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5-12/22/content-3954937.htm>.
- [21] 颜声毅. 当代中国外交 [M].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7
- [22] 中国外经贸部部长吴仪在全国援外改革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N]. 人民日报, 1995-10-18
- [23] 中非合作论坛——北京行动计划 (2007 至 2009 年) [EB/OL]. <http://www.sznews.com/zhuanti/content/2008-10/17/content-3314421.htm>.
- [24] 全国对发展中国家经济外交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N]. 人民日报, 2004-09-03
- [25] 中国对非洲政策文件 [EB/OL]. <http://www.chinese-embassy.org/zh/chn/zfgx/zgyfzx/t230681.htm>.
- [26] 中国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政策文件 [EB/OL]. <http://www.sain.com.com/20081118.html>
- [27] 中非经贸合作进入新阶段 [EB/OL]. <http://business.sohu.com/20070327/n248999273.shtml>
- [28] 程志刚. 中非经贸合作市场前景广阔 [EB/OL]. <http://www.cnforex.com/comment/989/806603.html>
- [29] 刘中民. 中国中东外交 30 年 [J]. 宁夏社会科学, 2008(5).
- [30] 专家解读首份中国对拉美和加勒比政策文件 [EB/OL]. <http://news.cnfol.com/081105/101,1277,5004541,00.shtml>
- [31] 中国与拉美全面深化合作力争实现双赢 [EB/OL]. <http://www.fmprc.gov.cn/ce/cew/chn/chinaemb-ro-NationalDay57/268797.htm>.

(责任编辑 许芬)